

水管爆裂淹了邻居车库 赔偿没谈拢维修又被拒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入伏了,家里却一滴水都没有。”日前,黄渤海新区夹河苑小区75岁居民张先生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求助,称家中自来水管爆裂殃及邻居楼下车库,双方在损失赔偿上僵持不下。邻居锁上车库拒不开门,导致维修无法进行。连日来,张先生与老伴饱受断水之苦,日常生活陷入困境。

据张先生介绍,他住在夹河苑小区21号楼3单元,其家中的供水管道有一段穿过邻居楼下车库。7月15日,该段供水管道发生爆裂,致使邻居存放在车库内的物品受损。事后,邻居坚持要求张先生先行赔偿损失,否则拒绝配合开门维修。因双方各执一

词,所以维修工作就此“卡壳”。

“三伏天里停水,给两位老人的生活带来了不便。”断水期间,社区居委会和自来水公司曾义务送水应急,但这毕竟治标不治本。黄渤海新区自来水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公司愿义务为老人更换维修这段入户管道,但当下受困于邻里纠纷,车库门紧锁,业主又联系不上,不能施工。目前,技术人员正会同居委会紧急论证方案,试图通过调整阀门走向等方式,争取在不进入该车库的情况下先行恢复供水。

据了解,该车库业主目前在外地,沟通协调难度较大。眼下,相关部门仍在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力争在厘清责任归属的同时,先解决老人的“燃眉之急”,早日让

老人家里通上自来水。

北京德恒(烟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孙昌通律师认为:张先生家中水管爆裂导致楼下邻居车库被淹并造成财产损失,张先生有赔偿车库业主合理损失的义务,对于损失的金额达不成一致的双方可以共同委托鉴定机构鉴定或者到法院进行诉讼处理。车库业主有配合张先生降低损失的义务,拒绝开门进行维修导致损失扩大的部分需自行承担。孙律师建议,邻里关系应本着和睦相处、坦诚相待的原则,妥善处理纠纷。车库业主拒绝开门导致无法维修,张先生可以寻求相关部门帮助,拒不配合造成张先生的损失,可以向车库业主主张。

西南河路西侧人行道上有堆建筑垃圾

市民:影响通行 居委会:尽快处理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纪殿国 摄影报道)近日,有市民向“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芝罘区西南河路西侧人行道上,堆放着一堆建筑垃圾,已有数月之久,一直无人清理,给市民通行带来安全隐患,十分影响城市形象,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清理。

20日,记者来到芝罘区西南河路现场采访,看到在西南河路132号门前的人行道上,堆放着一堆建筑垃圾,里面有混凝土、砖块、碎瓷砖等,还混杂着破碎编织袋、西瓜皮等垃圾。该垃圾堆给市民通行带来安全隐患。

“这堆建筑垃圾是沿街商户装修时堆放在人行道上的,已经有好几个月了,一直没有人清理。现在经过日晒雨淋,这堆垃圾都发霉了还没有人清理。”市民王先生告诉记者,“西南河路是市区交通主干道之一,通行市民和外地游客很多。这堆建筑垃圾长期堆放在人行道上,给行人通行带来安全隐患,十分影响城市形象,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清理。”

20日下午,记者向社区居委会反映了此事。工作人员表示,将尽快处理。



劳动合同自己要留存一份吗?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 实习生 姜彦萌)日前,应届毕业生小李致电“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咨询,建立劳动关系一定要订立劳动合同吗?劳动合同自己要留存一份吗?

记者了解到,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不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均会面临约定不明的风险,一旦发生劳动争议,劳动者往往拿不出有效依据,合法权益难以得到保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十条之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且最晚应于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订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一个月不满一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二倍的工资。另外,如果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依法将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需要提醒即将踏入工作岗位的应届

毕业生注意的是,签订条款内容空白的劳动合同存在极大的法律风险。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劳动者在空白劳动合同书中签字的行为,将视为其放弃核实相关条款内容的权利,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在主观上具有对合同相对方无限授权的意思表示。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时,应仔细审查劳动合同的完整性,一旦发现有空白条款,尤其是缺少必备条款的,应及时提出异议,待内容补充完整后再签字,以免损害自身权益。

满足法定条件依法订立的电子劳动合同,与纸质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采用电子形式订立书面劳动合同。采用电子形式订立劳动合同,应当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可视化为书面形式的数据电文和可靠的电子签名。用人单位应保证电子劳动合同的生成、传递、储存等满足电子签名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确保其完整、准确、不被篡改。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和上述要求的电子劳动合同一经订立即具有法律效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电子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此外,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因此,留存一份劳动合同是劳动者的法定权利,劳动者应该要求用人单位将劳动合同文本交付个人。如果用人单位未将劳动合同交付劳动者,劳动者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行政部门投诉,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用人单位改正。

参保职工普通门诊 报销比例是多少?

咨询:我之前未在烟台市缴纳过职工医保,今年第一次在烟台缴纳职工医保,医保待遇从什么时候开始享受?

答复:在我市首次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含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医保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自缴费的次月起享受职工医保待遇。首次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是指在我市既往无职工医保参保缴费记录的人员。

咨询:我是烟台参保职工,在烟台山医院看病,普通门诊报销比例是多少?

答复:一个自然年度内,参保职工在三级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医保政策规定的普通门诊医疗费用,起付标准为600元,在职职工报销比例为60%,退休职工报销比例为65%,在职职工、退休人员年度最高支付限额分别为5000元、6000元。

咨询:我已从单位离职,想要缴纳灵活就业保险,应该如何办理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

答复:灵活就业人员可通过“烟台市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医保服务—办事大厅—我要办事—医疗保险—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办理职工医保参保登记,也可通过常住地或户籍所在地医保经办机构的业务窗口办理。

咨询:我是烟台居民医保参保人,家人患有癫痫,想申请门诊慢特病,请问具体的申请流程是什么?需要准备哪些材料?

答复:参保人提供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近一年之内的病历材料(诊断证明、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

办理方式可选择:

①定点医院办理:参保人员申办门诊慢特病,应提供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近一年之内的病历材料(诊断证明、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在本市确诊疾病的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管理科室(医保工作站)提交材料,由具备副主任医师以上职称的医保医师或科主任填写《烟台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申请表》,医保办审核后,按规定办理。

②网上办理:在异地医疗机构确诊的参保人员,可通过“爱山东”APP、“山东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线上申办,上传加盖医疗机构专章的诊断证明、住院病历首页、入院记录、手术记录、门诊病历及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材料。

③邮寄办理:在异地居住及异地医疗机构确诊的参保人员,可将申办材料通过快递等方式寄往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

④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无法通过以上方式办理的参保人员,可持身份证或社保卡、经确诊疾病的定点医疗机构盖章的《烟台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申请表》(异地确诊的不需提供)、病历材料至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或委托他人代办。

张孙小 衣宝萱



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
烟台晚报

联办

烟台民意通
直通12345

烟台民意通热线 6601234

本栏目由山东新势力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支持



医疗保障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合办

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